

嘉義縣立嘉新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四次課程發展委員會

暨學習扶助學習輔導小組會議紀錄

- 一、開會議題：嘉新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四次領域召集人會議
- 二、開會時間：民國 112 年 5 月 1 下午 12:40
- 三、開會地點：校長室
- 四、出席人員：國、英、數、社、自、綜、體、藝、科技領域召集人、教務主任、特教組長、資料組長
- 五、主席：校長
- 六、記錄人：教學組長
- 七、主席報告：感謝各位委員抽空前來與會，請大家開始討論
- 八、教務處報告：
  1. 請各委員定時召開領域會議，並確實將簽到表及會議紀錄、照片繳至教學組，格式於校網公告。

	召開期間	會議記錄繳交時間
第一次	2/15	3/1(五)前
第二次	3/6~3/13	3/29(五)前
第三次	4/3~4/10	4/26(五)前
第四次	5/2~5/8	5/24(五)前
第五次	6/5~6/12	6/21(五)前

2. 教室日誌請各位領域召集人協助宣導領域內教師確實簽名。
3. 本學年度觀課議課時間表，請各領召務必敦促領域內教師完成觀課議課，並填寫表格送至教務處留存(紙本電子檔皆可)。校長教師皆須完成一次公開授課，兩次觀課。
4. 請尚未繳交第一次領域會議紀錄的領域盡速繳交(領域會議一定要有專業對話【含共備，討論課程相關】務必記錄在會議紀錄上，勿淪為交辦事項討論會。)
5. 本學年度尚未繳交觀議課紀錄的同仁，請務必提醒繳交一份至教務處。
6. 本次教學正常化評鑑事項要點：

- a. 考題勿以出版商之光碟為主，出題以及審題上要特別注意應以素養導向試題為主
- b. 請符合課程計畫授課內容，勿將藝能科、體育課、科技課等挪做考試
7. 請各領域於領域會議上討論訂定筆測驗與多元評量配分方式及比例並告知學生。
8. 鼓勵有意願的教師修第二專長，儲備閩南語、手語、原住民語、客語授課教師。
9. 學習扶助學習狀況及授課班級之安排討論，請學習輔導小組開會討論。
10. 請各領域老師上課時，配合課程融入生涯教育的議題，融入課程的資料，再提供給輔導室。
11. 請各領域開會時，務必協同兼課老師、配課老師一同開會，或是將會議紀錄紙本給一份給兼課老師及配課老師。並請兼課老師、配課老師簽到表簽名。(請見附件，參考各領域之教師名單)
12. 請各領域領召將**安全教育(含交通安全)**納入 113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依據 113 年 2 月 29 日府教發字第 1130049812 號函，國教署業函頒自 111 學年度起將安全教育(包括交通安全教育)納入學校課程計畫，並提經 112 年 3 月 2 日召開之全國教育局(處)學管科長會議決議，請貴校配合將安全教育(含交通安全)納入學校課程計畫。請各領域進行校本課程設計時，運用安全教育課程模組、教學影片、教材包等相關資源，積極規劃安全教育議題課程，或於彈性學習課程規劃統整性、主題性之課程，引導學生進行知能整合與生活實踐。
13. 依教育部 108 年 6 月 12 日臺教學(二)字第 1080083209 號函修訂之「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3 年 3 月 25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135500680 號函辦理。為強化品德教育課程之內涵，請將**品德教育課程**納入「學校課程總體計畫」中推動，並列入課程計畫備查。
14. 請教師在課程內融入生命教育、性別平等教育、家庭教育、生涯發展教育等議題。
15. 配課原則：以具教師證科目為優先，次之二專長修習、大學與研究所畢業系所相關專長、修習其他專業之相關專長或授課經驗配課。
16. 有關九年級彈性課程規劃：
17.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請 113 學年度領域召集人於 6 月 3 日前繳交至教學組，格式請參照新格式，勿直接沿用舊格式。
18. 學習扶助篩選測驗於本學期改為紙筆測驗普測，測驗年級為七、八年級，將利用早自習時間檢測測驗日期與科目為 6/4 國文、6/6 數學、6/7 英語。

註 1：電子檔記錄請附上照片，及簽到表掃描圖檔與會議紀錄內容，並寄至教務處信

箱：[jsjh@mail.cyc.edu.tw](mailto:jsjh@mail.cyc.edu.tw)